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0-024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东矿机	股票代码	0025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星春	张丽丽	
办公地址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大沂路北段	
电话	0536-6295539	0536-6295539	
电子信箱	sdkj002526@163.com	sdkj002526@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3,101,151.84	1,005,007,686.31	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718,983.72	112,805,396.66	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1,265,372.54	112,001,620.67	-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964,603.16	184,627,863.91	6.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2	0.0633	6.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2	0.0633	6.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5%	4.52%	-0.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91,336,392.72	3,399,852,026.37	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4,722,080.60	2,632,200,540.76	3.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笃学	境内自然人	20.79%	370,632,922			
周利飞	境内自然人	2.54%	45,237,000	30,157,974	质押	30,157,974
廖鹏	境内自然人	1.89%	33,664,805	22,443,143		
张义贞	境内自然人	1.40%	24,900,000			
杨成三	境内自然人	0.76%	13,570,070	10,177,552		
吉峰	境内自然人	0.47%	8,438,878	6,329,158		
#逯彦龙	境内自然人	0.43%	7,667,000			
#刘静	境内自然人	0.41%	7,331,312			
王子刚	境内自然人	0.40%	7,173,654	5,380,240		
桐庐岩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2%	5,751,100	5,751,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逯彦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2,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575,000股；股东刘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582,878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48,434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社会经济各行各业受到极大冲击，同时国内经济面临严峻的外部环境，经济下行的压力持续上升。年初，公司及产业链上下游客户复工复产延迟，各项业务开展受到一定的影响。

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依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带领全体员工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坚定不移、稳扎稳打夯实主营业务，积极采取了各项措施，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稳步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贴近市场和挖掘客户需求，寻求业务突破，持续推进公司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63,101,151.84元，同比上升5.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9,718,983.72元，同比上升6.1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变化，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小，同时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供应商中无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工作开展如下：

1、安全生产，促进公司稳步发展。公司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防疫防控制度，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以安全生产为前提，降本增效为核心的精细化管理体系，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化、规范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筹措防疫物资，加强防疫防控措施，在保证人员生命安全的前提下，积极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落实精细化管理的目标，实现了公司的稳定发展。

2、市场拓展，完善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梳理业务发展脉络，结合不同区域市场特点、不同业务线所处发展阶段，适时调整市场策略，加强销售能力建设，开发新客户；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优化技术和解决方案，提升服务品质，提高客户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优化国内传统业务结构，增强竞争力。

3、完善制度，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4、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信披质量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搭建沟通平台，完善沟通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增加信息披露的主动性，提升透明度；通过投资者电子邮箱、投资者专线电话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沟通渠道与投资者积极互动，多渠道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以及对公司的价值认同，提升公司形象，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相关人员不断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公司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确保全体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等信息管理上做到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圆满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华涛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0-025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谨慎反映公司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在此基础上，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占2019年经审计净利润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76.08	10.9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80	0.03%
存货跌价准备	1,148.29	6.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0.00	0.32%
合　计	3,290.17	17.36%

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要求，上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者核销资产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坏账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与前瞻性信息确认的应收款项账龄与固定损失准备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100	100

（二）存货跌价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1号－存货》的规定，期末对库存商品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库存商品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对于报告期末的库存商品，由于无法将库存的商品与销售合同一一对应，均视同无销售合同与之对应，按其市场销售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对于市场销售价格的取价，公司首先在公开网站上查询市场报价和市场最近行情的分析资料，结合公司最近成交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确定为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然后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将其与账面成本进行比较，低于账面成本则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290.17万元，将减少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58.71万元，相应减少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3,358.71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公司代码：601003　　公司简称：柳钢股份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柳钢股份	60100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裴侃	邓旋
电话	（0772）2595971	（0772）2595971
办公地址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117号	广西柳州市北雀路117号
电子信箱	liscl@163.com	liscl@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613,463,694.22	26,445,650,684.75	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59,401,221.95	11,343,335,293.87	-3.3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785,803.14	2,734,170,168.87	-92.29
营业收入	23,003,405,228.71	22,877,773,678.50	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633,883.15	1,265,197,321.77	-3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7,406,828.95	1,243,869,915.84	-38.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0	11.34	减少4.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15	0.4937	-38.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15	0.4937	-38.9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50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57	1,910,963,595	0	无	
王文辉	境内自然人	7.94	203,469,540	0	质押	202,246,7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11	28,511,35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6	22,044,321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2	13,247,925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2	8,221,232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9	7,393,604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24	6,249,20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4	6,247,200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0	5,097,46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王文辉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举措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紧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全力推进任务，聚焦聚力系统协同、管理创新等工作，持续打好高质量发展攻坚战，较好地促进区域经济健康发展。报告期内，主要工作举措如下：

1.原燃料采购保供及风控并重

原燃料采购方面，在疫情影响、春节以及国外自然灾害叠加影响造成原燃料部分品种短缺、部分矿山停工且复工延缓等情况下，公司原燃料采购注重保供应和控风险并重。

（1）系统协同，破采购被动局面。强化市场信息及时反馈，采购、生产、技术部门共同讨论调整采购品种结构和炉料配比，快速联动机制较好的应对了市场原燃料资源品种、价格的变化对生产的影响。

①多方案应对风险：制定了4个应对配矿方案，避免疫情期间造成品种断料；

②提前备货：在国外港口封港前，抢点增量采购，规避其停止业务风险；

③开拓新资源：铁矿石相继开拓采购5个新品种，熔剂新增3个购货点，为后续采购资源的拓展打下坚实基础。

（2）夯实合作基础，构建稳定供货渠道。签订优质品种长协合同，稳定优质供货渠道，提升了应对市场剧变挑战的能力。

2.产销协同，保效益最大化

在钢企及社会钢材库存居高不下的情况下，为保证生产持续稳定运行，公司在“产量即库存”时期适时实施“减材存坯”策略，减轻市场供给压力；同时实施“以修控产”策略，集中完成三个阶段冶炼、动力系统同步年修，为疫情过后高效生产组织打下基础。加强与供应商、经销商沟通协调，积极带动上下游产业复工复产。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铁、钢生产为中心，实施满负荷生产，铁钢、铁焦、铁烧和煤气“四大平衡”，深化系统协同，精心组织好高炉生产；以市场为中心，做好供产销协同，多销快销效益好的建材、中板等产品，确保实现效益最大化。

3.持续推进企业去杠杆，多手段降低综合融资成本

受疫情影响，钢铁企业资金流趋紧，但融资环境、政策没有实质性改变，融资规模仍然受控，公司持续通过“票据池”、“资金池”平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效益，争取签发更多的无息票据、卖方付息信用证等多种金融产品满足结算需求，加强与授信银行的沟通协调，扩大授信规模，争取融资利率优惠和“复工贷”。

3.坚持研发，促进品种结构提升

公司牢牢把握住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从产业升级、智能制造、绿色低碳、标准引领、创新驱动等多方面推动，使产品更有竞争力。成功开发耐蚀钢筋（HRB400c、HRB400cE）、不锈钢复层钢筋HRB400SC、高层建筑结构用钢（Q420GJC/D、Q460GJC/D）、帘线钢LX70A等11个高档新产品，并完成高强耐磨板等多个新品种的策划与技术储备工作，品种钢比例61.9%，品种钢创效3.92亿元。持续实施“一产线、一品牌”战略，全方位提升品牌效应，实现板材做专、棒材做优，全面塑造公司钢铁产业的高端形象。抓住汽车、家电、建筑行业用材轻量化趋势，推进中板桥梁及高强建筑结构用钢、HRB500E高强度抗震钢筋、高线工业用材等重点品种钢的市场推广。8项专利获发明专利授权，39项专利获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4.加快推进节能环保工作

2020年上半年完成4#废水集中处理站、五焦烟气脱硫脱硝工程、五煤场棚化工程、一焦荒煤气上升管余热回收工程等重点环保项目建设，极大改善了公司生态环境，促进绿色钢企与山水城市和谐相融。

5.疫情防控工作

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坚决按照各级政府要求实施联防联控机制。一是加强员工对疫情思想认识的宣传；二是规范员工复工、复岗的防疫行为；三是为员工复工、复岗准备好一切防疫设备、设施。同时通过广西红十字会捐赠钢材材上千吨（折价后480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截止目前，公司全体职工及其家属没有出现新冠肺炎疑似和确诊病例。

（二）经营环境分析及下半年工作计划

现阶段，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蔓延势头并未得到有效遏制，形势依然严峻，6月份钢材出口继续受到抑制，国际市场之门目前几近关闭；国内方面，战疫已取得重大的阶段性胜利，各区域经济建设均已启动，从二季度的市场表现来看，前期库存正逐步缓慢得到消减。因此，国内钢铁行业年内将主要依赖于国内市场。需求方面，市场在经历了前期几乎停滞到逐步恢复的状态后，势必呈现反弹，叠加“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的效应，预计反弹时段将较长。供给方面，首先，由于前期的市场停滞，社会库存已达到历史峰值，至目前依然消减缓慢；其次，上年度钢市已明显感受到合规新增产能释放带来的压力；再者，疫情之下，出口受阻钢企将目光转移到国内市场也将加大市场供给量。

综合以上几方面分析，预计下半年国内钢市需求将有所回升，同时供给激增，受供求关系调节，价格增长乏力；原料市场方面，由于港口原料库存大幅下降、中国粗钢产量增长的因素将会导致原料价格持续在高位运行。

根据上述环境分析，公司下半年主要应对举措如下：

1.全面提升生产经营效益。一是做好物资采购工作，继续强化采购、生产联动，协同降低铁水综合成本；二是全力构筑以华南市场为主，华东、西南及海外市场为辅的目标市场布局，增强公司产品向有效益、有竞争力的市场渗透力度；三是持续优化设备管理；四是以“拧干毛巾最后一滴水”的理念继续降成本；五是持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2.全面强化风险防控工作。全方位强化审计成果运用，全覆盖推进内部监督，全方位构筑风险防控体系，全过程推进依法合规治企。

3.全面推进共建共享。践行“和越之道”企业文化体系；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方式，为职工成长创造新平台，提高职工生活水平。

4.全面跟踪疫情形势，做好外防内控工作。继续发挥公司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作用，保持联防联控机制，总结防疫经验，提升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应对能力，巩固目前的防控局面和成绩，为下半年的生产经营稳定运行提供有力保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03　　证券简称：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现将公司2020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钢材产品		中型材	中板材	小型材	合计
2020年上半年	产量（万吨）	3.35	75.86	335.18	414.39
	销量（万吨）	2.97	75.19	338.74	416.90
	销售收入（亿元）	0.97	25.01	106.24	132.22
	平均单价（元/吨）	3,263.27	3,326.61	3,136.37	3,171.59
2019年上半年	产量（万吨）	-0.01	69.28	321.46	390.73
	销量（万吨）	0.22	67.05	322.94	390.21
	销售收入（亿元）	0.08	23.79	110.55	134.42
	平均单价（元/吨）	3,409.46	3,546.53	3,423.30	3,444.80
2020年半年度较2019年同期增减比例（%）	产量	不适用	9.50%	4.27%	6.06%
	销量	不适用	12.14%	4.89%	6.84%
	销售收入	不适用	5.14%	-3.90%	-1.64%
	平均单价	-4.29%	-6.20%	-8.38%	-7.93%

特此公告。

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0-37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纺织A、深纺织B	股票代码	000045、2000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澎	李振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3号深纺大厦A座六楼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3号深纺大厦A座六楼	
电话	0755-83776043	0755-83776043	
电子信箱	jiangp@chinasthc.com	lizy@chinasth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56,313,348.74	1,008,863,295.50	-1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9,734.74	7,832,287.98	-9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17,945.43	-10,548,582.20	32.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619,475.23	23,826,362.35	-66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4	0.0153	-9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4	0.0153	-9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0.32%	-0.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76,298,874.25	4,531,399,885.99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30,559,277.47	2,727,764,144.36	0.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96%	234,069,436	0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7%	16,129,032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0.63%	3,224,767	0		
邵华	境内自然人	0.59%	3,000,000	0		
李松强	境内自然人	0.56%	2,873,078	0		
苏伟鹏	境内自然人	0.55%	2,823,066	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46%	2,327,146	0		
李增卯	境内自然人	0.29%	1,478,697	0		
邝国伟	境内自然人	0.27%	1,400,200	0		
洪帆	境内自然人	0.26%	1,338,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原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被无偿划转至深圳市重大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均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之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邵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00,000股；公司股东李松强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72,653股；公司股东邝国伟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4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挑战，公司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与复产复工工作，努力打好偏光片主业生产经营，加快建设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7号线项目，响应市委市政府、市国资委和深圳投控号召，减租降费支持实体经济共克时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6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53亿元，同比下降15.12%；实现利润总额-373.28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777.89万元，同比减少192.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1.97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711.26万元，同比减少90.81%。报告期内，公司针对TFT-LCD 4/6号线产品订单结构的调整初见成效，偏光片业务同比减亏明显。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为共同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及所属全资企业响应深圳市委市政府及国资委的号召，减免自有物业（除住宅类物业）的部分租户本年度二、三月份租金，报告期租金收入同比大幅减少；二是本报告期子公司盛波光电未开展贸易业务，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回顾2020年上半年，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具体如下：

（一）多种举措提高偏光片业务的营运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一是贯彻执行“保稼动、调结构”的大方针，调整客户订单、优化产品结构，调整销售策略，减少低、负毛利产品的销售份额，顺利完成多个产品的导入和量产工作，与部分终端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利用优质客户在品质、交期、成本的严格要求，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及时了解市场行情，降低成本。二是加强品质检验的过程管理，降低客诉率，全力提高产线机速从而提高产能，确保订单保质保量交付。三是不断优化生产运营，降低成本，公司通过提高自动化水平，优化供应链系统，严控存货增加，多方面降低运营成本。

与此同时，为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大自主知识产权研发力度，公司围绕市场需求开展了多项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应用及量产产品的性能改善项目，如期完成产品和材料的开发导入工作，通过新品、新材料开发，降低成本，提高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专利2项（实用新型），1项专利获得授权通知书。公司凭借拥有的“深圳偏光材料及技术工程实验室”、“市级研究开发中心”两个技术平台，着重开展LCD用偏光片核心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OLED用偏光片新产品的开发及产业化，以及偏光片生产用原材料的国产化研究，积极扩大研发投入，横向探索成熟产品的创新发展，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全力推进7号线项目建设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面临用工紧张、工程材料设备供应不足、运输受限等问题，7号线项目建设于2020年3月中旬才全面复工。公司进一步加强项目的进度、质量等各方面的监控和管理，重排了建设时间节点，预计2021年2月完成主机设备调试，进入试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审慎论证，将在7号线项目上增加投资14,720万元建设1条RTP产线与2条RTS产线，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本次增加投资的主要原因，一是满足下游面板客户需求，提升客户合作的意愿；二是有助于提高7号线项目整体生产效率，降低生产作业流程，有效降低生产成本；三是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为7号线项目成功运营提供保障。以上详见2020年4月3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增加投资暨建设进展公告》（2020-25号）。

（三）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的号召，贯彻落实物业租金减免措施

按照市国资委、深圳投控关于落实《深圳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若干措施》等文件精神，贯彻落实物业租金减免措施，公司一是出台印发了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免租期等的实施办法，向租用公司及所属的全资企业物业的非国有企业、科研机构、医疗机构、个体工商户以及经营性自然人，减免本年度二、三月期间的2个月租金，经统计，减免租金共1,369.31万元；二是向所有含物业租赁管理的6家参控股企业的9家股东发函倡议参控股企业减免2个月的租金，为实体经营方减轻经营压力，经统计，参控股企业减免租金共577.02万元。

（四）积极争取政策支持

公司全面梳理政府产业发展资金扶持政策，积极做好申报市工信局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计划重大奖补项目相关工作，并做好在国家各部委、广东省及深圳市各相关职能部门申报各项扶持政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各企业积极申请有关疫情防控资金补助以及在建项目补贴等共计1,886.54万元。

（五）盘活存量资产，聚焦发展主业

为提高公司资产整体运营能力，盘活存量资产，公司一是拟将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湘江贸易有限公司20%股权与湖南国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湘江贸易有限公司80%股权共同在深圳及湖南两地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已履行完成内部决策程序，待确认转让方案后将择机公开挂牌征集意向受让方；二是做好安徽华鹏纺织有限公司的清算工作，收回投资成本。目前，安徽华鹏纺织有限公司的各股东已就员工安置和历史遗留问题达成一致方案，正在进一步加快推进清算工作，计划于今年年底完成清算工作；三是加快推进海外纺织服装加工企业的解散清算工作。受中美贸易战及疫情的叠加影响，公司参股经营多年的海外服装加工企业经营困难且持续亏损，正在逐步缩减业务，争取今年完成解散清算工作。

（六）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到位，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公司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有效防控疫情蔓延。公司组建了疫情防控工作专班，细化职责分工，增强工作合力，形成分工负责、层层传导、协调高效的防疫工作机制，织牢编密防疫责任网络，确保各项部署措施落地，切实保护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二是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公司在年初对企业的安全工作做出了明确规定，要求各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将安全生产纳入企业负责人年度绩效考核中。同时，公司安委会对7号线建设工程项目、丽斯大厦外立面更新项目和冠华大厦停车场工程项目等施工现场开展了现场突击检查工作，及时发出安全隐患及问题整改通知书，报告期内已完成整改。

（七）落实巡察整改工作，夯实党建基础

公司根据上级党委工作部署，在党委中心组学习及“三会一课”基础上，认真开展多种形式的理论学习，加强年度党建专项考核和党支部书记考核及制度建设等工作，夯实党建基础。根据市国资委党委第三巡察组反馈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及时报送整改情况报告并将巡察整改情况进行通报公示，压实巡察整改责任，统筹推进整改落到实处。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4项新金融工具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根据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4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14号《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0-38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号)，公司于2013年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币种下同)普通股17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83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1,1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9,348,999.1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1,751,000.8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保荐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7日汇入江苏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的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9230188000042866），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勤信验字【2013】第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为12,228.92万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235.90万元，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募集资金利息收入7,993.02万元（二期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7,580.79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412.23万元）。

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募集资金中用于原7号线项目建设的资金30,927.22万元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综上，公司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77,476.80万元。

2、2020年半年度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7号线项目实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2020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5.72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6,256.22万元，其中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67.43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5,261.12万元；7号线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8.29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0,995.10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220.58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220.33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0.2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投向的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管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盛波光电于2013年3月26日分别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订了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11月19日公司及盛波光电与招行深纺支行、长江保荐机构签订了针对新开立的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755901289810707，开立时间：2018年11月8日）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和管理。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进行有效管理和监督。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程序，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220.58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220.33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0.2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起止日期	利率	金额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纺支行	755901289810602	——		1,220.3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纺支行	755901289810707	——		0.25
合计					1,220.58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5.72万元，其中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67.43万元，7号线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8.29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6,256.22万元，其中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5,261.12万元，7号线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0,995.1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8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结项的议案》与《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TFT-LCD用偏光片二期6号线项目进行结项，将应付未付合同金额4,718.72万元和预留的尚未支付铺底流动资金8,753万元合计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计划进行支付，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

2018年8月3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将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6号线项目后续支出包括应付未付合同金额4,718.72万元和预留的尚未支付铺底流动资金8,753万元，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7号线项目。

根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2018年11月12日，公司将6号线项目专户节余募集资金40,583.11万元转入新开立的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020年半年度，节余募集资金实际使用18.29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节余募集资金累计实际使用40,995.10万元，用于7号线项目的建设。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220.58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220.33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0.25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款类型	开户行	银行账号	起止日期	利率	金额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纺支行	755901289810602	——		1,220.3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深纺支行	755901289810707	——		0.25
合计					1,220.58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情况

2020年半年度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情况。

（2）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鉴于2017年底偏光片市场32寸产品价格存在一定程度的下跌，为了调整产品结构，更好地承接利润较高的超大尺寸偏光片产品业务，公司于2017年底开展了对二期6号线主机设备的优化提升。2018年6月7日，6号线完成转固，目前已进入正常生产阶段。

截至2020年6月30日，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投资69,954.42万元，占变更后投资总额70,034万元的99.89%，其中实际支付投资68,937.6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5,261.12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33,676.50万元）。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面临用工紧张、工程材料设备供应不足、运输受限等问题，7号线项目建设于2020年3月中旬才全面复工。报告期内，公司经审慎论证，将在7号线项目上增加投资14,720万元建设1条RTP产线与2条RTS产线，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等。截至2020年6月30日，7号线项目已完成主体厂房封顶，目前正在进行净化装修工程施工，以及延伸机设备架台安装。公司已进一步加强项目的进度、质量等各方面的监控和管理，重排了建设时间节点，预计2021年2月完成主机设备调试，进入试生产。

截至2020年6月30日，7号线项目累计投资合同金额147,780.32万元，实际支付105,293.2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0,995.1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64,298.12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175.10					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256.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927.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	是	96,175.10	70,034.00	267.43	35,261.12	50.35%	2018年6月	--	--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175.10	70,034.00	267.43	35,261.12	50.35%	--	--	--	--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7号线项目）	否			18.29	40,995.1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96,175.10	70,034.00	285.72	76,256.22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根据行业发展的最新情况，对原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根据专家评审论证结果，公司决定继续推进6号线项目建设工作。但鉴于二期项目实际募集资金较计划募集资金存在较大资金缺口，经综合考虑公司产线规模及经营压力，公司终止7号线项目，将用于7号线项目建设的资金30,927.22万元（含利息）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变更TFT-LCD用偏光片二期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于2016年4月21日经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2018年8月31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议案》，同意将13,471.72万元继续存放于原募集资金专户，用于6号线项目后续支出。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投资7号线项目，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 根据节余募集资金使用安排，2018年11月12日，公司将6号线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0,583.11万元转入新开立的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产业化项目（7号线）的使用，截至2018年11月8日，6号线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035.69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为： 1、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为把握国内偏光片产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加快6号线项目建设，公司已对偏光片二期项目6号线预先投入了部分资金，鉴于当时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与计划存在较大资金缺口，原募投项目需重新论证，公司未在资金到账后及时置换预先投入的资金； 3、偏光片二期项目在立项后获得国家发改委及深圳市政府的政府补助，公司按要求已全部投入项目建设当中，相应减少了募集资金的投入； 4、为确保原募投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公司对原募投项目6号线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采取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流程等措施在保证原有设计方案和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合理节约了部分开支。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220.58万元。其中存放于6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1,220.33万元，7号线项目募集资金专户0.25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二期6号线项目累计投资69,954.42万元，占变更后投资总额70,034万元的99.89%，其中实际支付投资68,937.6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35,261.12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33,676.50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7号线项目累计投资合同金额147,780.32万元，实际支付105,293.22万元（使用募集资金40,995.1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及政府资金64,298.12万元）。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0-39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总体情况

公司拟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82.8万元（含税），公司根据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审计行业的收费标准，与致同所协商确定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分项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致同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对致同所的执业情况及审计团队的独立性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充分考察，认为其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原因

公司原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已连续9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审计机构职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根据《深圳市属国有企业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工作暂行规定》，基于审计工作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要求，经与中勤万信事先沟通，公司将不再续聘中勤万信为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勤万信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理解。公司对中勤万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至本公告披露日，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相关规定做好沟通工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致同所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1981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6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致同所首席合伙人为徐华，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致同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19877），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致同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公司审计业务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以下简称“深圳分所”）具体承办。深圳分所于2012年成立，负责人为苏洋，已取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564701）。深圳分所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字楼1401-1406，目前拥有400余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80人。深圳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196名；截至2019年末有1179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项目合伙人：陈志芳，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8年至今为5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瑶，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0年至今为5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业务信息

致同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0亿元，净资产1.23亿元。上市公司2019年报审计194家，收费总额2.58亿元。上市公司资产均值178.1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和房地产业。致同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致同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陈志芳（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2年，李瑶（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0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致同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李继明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继明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2年，负责审计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致同所累计受（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六份，交易所和股转中心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三份，其中行政处罚系山西证监局作出，因太化股份2014年年报未完整披露贸易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其控股子公司通过实施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虚增营业收入，致同所对财务报表审计时未勤勉尽责。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志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瑶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致同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致同所的独立性、诚信情况、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0年7月21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致同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业务的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同时，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合理。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致同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上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法定条件，聘任致同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时，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合理，议案审核、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8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82.8万元（含税）；同意公司根据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审计行业的收费标准，与致同所协商确定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分项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0-35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7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星期二）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3人），独立董事何祚文、蔡元庆、王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军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2020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2020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38号）。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82.8万元（含税）；同意公司根据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参照审计行业的收费标准，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分项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内容详见2020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39号）。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0年8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的绩效考核结果。本议案董事朱梅柱、宁毛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0-36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7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下午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毅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